

社團法人中國化學會研究生論文獎實施辦法

2001年第4次理監事會議通過設置
2002年第3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
2005年第1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
2006年第4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
2008年第2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
2010年第4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
2012年第2次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
2016年第2次理事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.本會為鼓勵國內研究生從事創新性研究，特設置研究生論文獎及本辦法。
- 二.研究生論文獎依研究領域，分為張昭鼎無機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周大紓有機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物理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台灣神隆分析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泓瀚科技生物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范道南新創藥物研究生論文獎、吳松柏應用化學研究生論文獎、許自然化學合成研究生論文獎。
- 三.經費由張昭鼎紀念基金會、周大紓紀念基金會、范道南文教基金會、台灣石化合成公司、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、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許明珠董事長(太景生技股份有限公司)個人及熱心會員之贊助。
- 四.各獎項設置傑出獎1名，頒發獎狀乙幀獎金參萬元、優等獎若干名，各頒發獎狀乙幀獎金壹萬元、佳作獎若干名，各頒發獎狀乙幀獎金伍千元，於化學年會中選拔，並得設置準佳作獎，頒發參加獎金壹千元或獎狀，以資鼓勵碩、博士研究生們參與。
- 五.評審會由化學年會主辦單位之學術委員組成，並由該委員會之主任委員擔任總召集人，主持研究生論文獎之遴選。
- 六.論文獎之產生須經初審與複審二階段，初審入圍者應於年會時以論文報告之方式參加複審。評審細則另訂之。
- 七.論文獎之得獎者於年會閉幕式中接受本會頒獎。

社團法人中國化學會研究生論文獎實施細則

- 一、依據中國化學會研究生論文獎實施辦法訂定本實施細則。
- 二、論文獎依研究領域分為「無機化學」、「有機化學」、「物理化學」、「分析化學」、「生物化學」、「新創藥物」、「應用化學」、「化學合成」等共8類。
- 三、經費由張昭鼎紀念基金會、周大紓紀念基金會、范道南文教基金會、台灣石化合成公司、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、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許明珠董事長(太景生技股份有限公司)個人及熱心會員之贊助。
- 四、各獎項設置傑出獎1名，頒發獎狀乙幀獎金參萬元、優等獎1-3名，各頒發獎狀乙幀獎金壹萬元、佳作獎1-6名，各頒發獎狀乙幀獎金伍千元，於化學年會中選拔，並設置準佳作獎，頒發參加獎金壹千元或獎狀，以資鼓勵碩、博士研究生們參與。
- 五、化學會應於年會舉辦日期之前6個月正式具文公告各大專院校相關系所。
- 六、凡於年會舉辦前一年之9月至當年8月間畢業之博、碩士生，皆得經指導教授推薦報名參加研究生論文獎之選拔。
- 七、參加者須檢附報名表、指導教授推薦函、學位論文及其他論文發表之參考資料，以紙本及電子檔各乙份，於年會舉辦日期前一個月(附註日期)送達年會主辦單位(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八、論文獎得獎者之產生經初審與複審二階段。初審為書面資料審查，由年會主辦單位學術委員會選列研究生若干名參加複審。複審為論文口頭報告，於年會中舉行，由8類論文獎評審委員會各3至5位委員評定之。